

公益信託寶雅慈善基金信託關係消滅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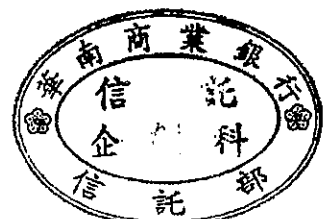
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2 日

信託消滅之事由	寶雅慈善公益信託基金專戶餘額已不足以辦理捐贈分配，委託人亦無意願挹注資金，信託目的顯已無法達成，爰由信託監察人出具通知書申請消滅信託關係，本行業於 106 年 6 月 22 日辦理消滅信託關係訖。
信託消滅年月日	106.6.22
信託財產目錄	銀行存款新臺幣 0 元。
公益信託財產之歸屬	目前信託專戶已無餘額。
其他相關意見	無

信託監察人簽章：\_\_\_\_\_



備註：依「社會福利公益信託許可及監督辦法」第 29 條規定檢附。



本行於 106.6.22 日辦理



公益信託寶雅慈善基金信託關係消滅結算書  
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2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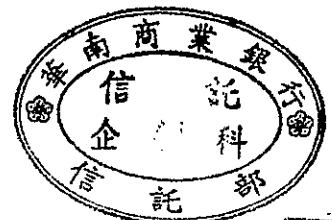
單位：新台幣元

科目名稱				結算數	說明
款	項	目	名稱		
1			經費收入	33	
			利息收入	33	截至信託專戶結清前之利息收入
2			經費支出	161,737	
			管理費	29,167	受託人 105 年 12 月及 106 年 1-6 月管理費共計新台幣 29,167 元整。 (每年管理費新台幣 5 萬元整)
			捐贈支出	32,540	臺南市立文賢國民中學教育儲蓄專戶
			捐贈支出	100,000	社團法人台南市新世代社會福利關懷協會
			其他費用-匯費	30	支付捐贈支出匯費(臺南市立文賢國民中學教育儲蓄專戶)
3			餘絀	-161,704	

信託監察人簽章： \_\_\_\_\_



備註：依「社會福利公益信託許可及監督辦法」第 29 條規定檢附。



本行 106.6.22 印